

债券代码：

112523.SZ

150762.SH

151563.SH

151584.SH

151801.SH

162008.SH

163079.SH

166699.SH

163676.SH

167447.SH

175220.SH

175656.SH

114926.SZ

196771.SH

184154.SH

债券简称：

17株国01

18株国01

G19株国1

G19株国2

19株国03

19株国04

19株国06

20株国01

20株国04

20株国06

20株国07

21株国01

21株国02

21株国04

21株国债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葵，1967年10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中共党员。1990年7月至1994年1月，任株洲市金属材料总公司业务员、计划员；1994年1月至1995年12月，任茶陵县小田乡乡长助理(副科级)；1995年12月至2001年5月，先后任株洲市金属材料总公司干部、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2001年5月至2001年6月，任株洲市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6月至2004年9月，先后任西藏扎囊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市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株洲市物资行业办副主任、株洲市行业办副主任；2004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株洲市行业办公室副主任；2004年12月至2018年10月，先后任株洲市国资委办公室党组成员、副主任、国资委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2018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株洲国

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下发的《关于黄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株委干【2021】344号）、株洲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黎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株政人【2021】15号），免去李葵同志的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由钟海飏同志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且公司暂未收到新任董事长任命文件，由株洲市政府二级巡视员刘方同志主持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面工作。后续待新任董事长人选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动属于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影响公司已做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公司承诺对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责任，并将按照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



